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石家庄市栾城区财政局

评价单位：河北协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二零二壹年柒月

目录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一) 项目概况.....	1
(二) 实施主体.....	2
(三) 项目内容.....	3
(四) 资金情况.....	3
二、绩效评价工作.....	4
(一) 评价目的.....	4
(二) 组织工作.....	4
(三) 评价方法和过程.....	5
(四) 评价依据.....	5
(五) 评价指标体系.....	5
三、评价结论和等级.....	6
四、项目指标分析.....	7
(一) 预算执行率（评价得分 7.65 分）.....	7
(二) 项目产出（评价得分 34 分）.....	7
(三) 项目效益（评价得分 45 分）.....	9
五、项目实施存在问题及建议.....	10
(一) 存在问题.....	10
(二) 整改建议.....	11

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为全面检验资金使用绩效，考核资金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进一步提高资金支出的管理水平，栾城区财政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财预〔2020〕10号）、《石家庄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石财绩〔2020〕6号）等有关规定，委托河北协讯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组成评价组，于2021年7月对石家庄市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实施的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进行绩效监督，具体情况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包括南城路雨水管道和污水处理厂总退水污水管道两个分项工程。

栾城区位于省会石家庄市东南方向，近年来，栾城区国民经济一直保持稳定增长，经济实力显著增强，城区面积不断扩大。G308以西，衡井公路以南区域，包含生物医药基地，雨水主要依靠南干渠排放，生物医药基地污水处理厂中水排

入南干渠，最终排入洮河。随着城市不断发展，人口数量增加，污水处理厂已进行过数次提升改造，目前日处理能力已经达到 6 万 m³/日，近期提升至 8 万 m³/日，远期规划处理能力 13 万 m³/日。

由于南干渠不仅承担周围区域泄洪的任务，还承担着污水处理厂出水主干渠的任务；汛期排水量加大，给南干渠下游增加了排水压力，造成下游水位上涨，每逢雨季随着周围区域雨水的汇入，随之引起下游水位暴涨，并有部分区段河水漫过河床，淹没农田，给周围居民造成了较大的经济损失。

因此，迫切需要南干渠改造为雨水专用渠道，增加专用的污水厂总退水管。由于 G308 至太行大街段南城路北侧开发需要，此段南城路北侧需要新建雨水管道，收集路面及北侧区域雨水，排入太行大街雨水管道，最后排入南干渠。

（二）实施主体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由项目建设单位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委托中大国信工程管理有限公司进行招投标，项目总投资 3239.9 万元，项目资金全部由本级财政解决。

对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招标，确定石家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负责项目的设计、施工，其中设计费人民币 39.67 万元，建安工程折扣系数 98.8% 中标，工期：2019 年 9 月 30 日前完工。

对项目工程监理进行招标，确定河北石咨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为中标单位，负责项目的工程监理，中标金额 28 万元，工期：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及保修期结束止。

（三）项目内容

南城路雨水管道：在南城路北侧新建雨水管道，东起 G308 西侧便道，西至太行大街东侧，排入太行大街雨水干管。南城路雨水管道建成后可以提高路面排水能力，减轻道路水害，方便沿线单位使用，促进区域经济发展。

污水处理厂总退水污水管道：新建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道，南干渠退水方沟将作为雨水专用排水渠道。总退水管北起污水处理厂西南角水厂退水总出水口，在城区规划区域内总退水管设置在规划银辉街、神威路道路红线内；城区规划区域外基本沿南干渠方沟铺设，尽量避开村庄及现状构筑物，从青银高速公路桥下顶进套管穿越。青银高速以南基本沿南干渠铺设管道，与南干渠间距应满足开槽施工安全距离。

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的建设保证污水厂正常运行，项目完成后可以提高栾城区整体排水体系的完善性。可以改善沿线居民的生活状况，改善城区污水系统，提高污水处理厂的整体服务水平。

（四）资金情况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3239.9 万元（含债券资金 100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 2239.9 万元），截至评价日，项目共支出 2409.13 万元（债券资金已全部支出），其中 2019 年共支出 475.47 万元，2020 年共支出 1933.67 万元。

二、绩效评价工作

（一）评价目的

一是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二是进一步总结和分析资金支出效果，了解、分析、检验资金使用是否达到预期目标，资金管理是否规范，资金使用是否有效，考核资金支出效率和综合效果；三是通过绩效评价，促进项目单位发现问题、总结经验、改进工作，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提高预算绩效质量水平；四是为今后财政部门相关项目的资金拨付提供参考依据。

（二）组织工作

我司高度重视此次绩效评价工作，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流程，组织实施本项工作。此次绩效评价严格按照栾城区财政局相关通知要求，成立绩效评价组。评价组事先制定了评价方案，明确了评价内容、评价程序及时间安排，并提前告知被评价单位，要求被评价单位提前准备相关资料，包括项目原始账页、支出凭证，项目工程立项、实施、施工进度、验收等相关原始资料。实地查看项目具体情况，按照绩效评

价指标体系的评分办法从预算执行率、产出、效益等方面进行评价。

（三）评价方法和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采用因素分析法、数据采集法，对预期目标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并对支出效益和效果进行考核。具体过程如下：一是深入建设单位立项背景、项目概况等信息，梳理出绩效评价指标，制定具体评价方案；二是整理项目相关项目资料、财务资料，按照工作计划翻阅资料，深入现场，核查资金收支情况，了解项目实施的效果；三是根据绩效指标评分表逐项进行打分，撰写评价报告，与项目单位交换意见后，形成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
- 3、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
- 4、《石家庄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6号）；
- 5、其他相关文件资料。

（五）评价指标体系

依据《石家庄市市级预算绩效重点评价管理办法》（石财绩〔2020〕6号）进行指标细化和分值设定。本绩效指标

评价总分设定为 100 分。一级指标共设 3 个，包括预算执行率 10 分、项目产出 45 分、项目效益 45 分，一级指标下分二级指标及分值，详见下表：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预算执行率（10 分）	预算执行率（10 分）
项目产出（45 分）	产出数量（10 分）
	产出质量（21 分）
	产出时效（7 分）
	产出成本（7 分）
项目效益（45 分）	社会效益（15 分）
	环境效益（15 分）
	可持续影响效益（15 分）

评价结果采取评级形式，以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个等级来反映；得分与等级对应关系为：得分 \geq 85 分为优秀；75 \leq 得分 $<$ 85 分为良好；60 \leq 得分 $<$ 75 分为一般；得分 $<$ 60 分为较差。

三、评价结论和等级

总体来看，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的实施对栾城区社会、环境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项目建设有利于提高栾城区整体排水体系的完善性，提高路面排水能力，减轻道路水害，方便沿线单位使用，促进区域开发。但是，该

项目在实施过程方面仍有可提升空间。综合评定，该项目综合得分 86.65 分，评价等级为“优秀”，具体得分情况如下表：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情况得分

评价维度	分值（分）	评价得分（分）	评价分占比
预算执行率	10	7.65	76.5%
项目产出	45	34	75.56%
项目效益	45	45	100%
合计	100	86.65	86.65%

项目综合绩效评价情况得分详情见附件一

四、项目指标分析

（一）预算执行率（评价得分 7.65 分）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总投资为 3239.9 万元，截至评价日，该项目共支出资金 2478 万元（含 3%质保金视同支出：68.87 万元），资金执行率 76.48%。

该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7.65 分（ $10 \times (2478 / 3239.9) \times 100\% = 7.65$ ）。

（二）项目产出（评价得分 34 分）

1. 产出数量（评价得分 10 分）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与 2019 年 4 月 19 日通过石家庄市栾城区行政审批局审批，项目建设规模及主要

建设内容为：1. 完成南城路雨水工程，管道全长 1110m；2. 完成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道工程，管道全长 4564m。

经评价组查阅项目相关资料、现场核实，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建设均已完工，并完成项目验收。

该指标满分 10 分，评价得分 10 分。

2. 产出质量（评价得分 14 分）

制度执行方面：经查阅建设单位专项资金管理制度，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未严格按照制度要求进行事前、事中的监督管理，不符合《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第二十条“财务部门和主管部门要加强对专项资金的监督检查，实施事前、事中和事后的全过程监督管理”。

监理合同、验收报告等资料需进一步完善。经查阅项目资料发现，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部分项目资料填写不够规范，资料内容不能够准确反映项目阶段性概况。

项目实际竣工日期与项目施工合同规定竣工日期不符。经查阅项目施工、监理记录，其起止日期为 2019 年 6 月 6 日、2020 年 1 月 15 日，远超项目施工合同规定竣工日期 107 日历天，未见延期申请。

该指标满分 21 分，评价得分 14 分。

3. 产出时效（评价得分 5 分）

经查看施工、监理记录，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

项目完工日期与施工合同规定竣工日期不符，远超项目施工合同规定竣工日期 107 日历天。

该指标满分 7 分，评价得分 5 分。

4. 成本指标（评价得分 5 分）

通过对影响成本因素进行总体分析，是否有利于节约项目管理成本。经评价，对人、物、财因素进行综合分析，住建局安排专人对项目进行管理，管理人员支出未占用专项资金，但因施工天数未按计划完工，间接增加了项目的管理成本和负担。

该指标满分 7 分，评价得分 5 分。

（三）项目效益（评价得分 45 分）

1. 社会效益（评价得分 15 分）

南城路现状没有雨水管道，雨季排水不畅，造成道路水毁破坏。

南干渠改造后作为城市西南部主要排洪渠，提供了排涝能力，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的建设保证污水厂正常运行。

项目建设完成后可以提高栾城区整体排水体系的完善性。可以改善南干渠沿线居民的生活状况，改善栾城区污水系统，提高污水处理厂的整体服务水平，保证下游排水设施完好畅通，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

该指标满分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2. 环境效益（评价得分 15 分）

南城路雨水管道的建设可以提高路面排水能力，减轻道路水害，方便沿线单位使用，促进区域开发。

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的建设保证污水厂正常运行，项目完成后可以提高栾城区整体排水体系的完善性，在一定程度上改善管道沿线的生态环境。

该指标满分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3. 可持续影响效益（评价得分 15 分）

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建设将改善栾城区排水能力，是符合城市总体规划发展战略，是构建和谐社会的必要条件之一，是可持续发展的战略要求。

项目已建设完成，大幅满足了栾城区内产业排水需求，远期规划日处理量近乎翻倍，满足污水排放需求，间接增加带动企业来栾办厂的意向，有利于地方经济的可持续发展。

该指标满分 15 分，评价得分 15 分。

五、项目实施存在问题及建议

（一）存在问题

1. 项目建设未能如期完成

项目建设时效是影响资金使用绩效的因素之一，根据获取的《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要求，工期拟定 120 天完成。

经评价，该项目自 2019 年 6 月开始实施，至 2019 年底仍处于施工状态。在此期间评价组未见延期施工申请材料。

2. 预算执行率较低

资金安排与项目进程匹配度不高，项目预算需进一步精准，资金支出有待进一步提高。

3. 绩效指标编制不完善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设置中对各个指标的概念不清楚，设置不合理，部分二级指标未设立，三级指标未能准确反映预算项目的产出和效果，指标设置缺乏细化、量化、可考评性。

(二) 整改建议

1. 加强项目监督管理。今后类似项目，住建局要制定相应管理措施，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督促施工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脚步，并严格按照国家颁发的验收规范和质量检验标准进行验收，验收合格的建筑实体交付使用并及时将验收结果向社会公布。

2. 加快资金拨付进度。截至目前，项目已竣工投入使用，但资金安排与项目进程不匹配，建议住建局严格按照合同要求，加快资金拨付进度，加强资金执行。

3. 完善指标设置。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指标设置要求，设置预期指标。

要求：产出指标。产出指标是反映预算部门根据既定目标计划预期完成的产品和服务情况的指标，可细化为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其中数量指标，反映预算部门计划完成的产品或服务数量；质量指标，反映预算

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达到的标准、水平和效果；时效指标，反映预算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成本指标，反映预算部门计划提供产品或服务所需成本、分单位成本和总成本等。

效益指标。效益指标是反映与既定绩效目标相关的、预算支出预期结果的实现程度和影响的指标，可细化为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可持续影响指标以及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等。其中：经济效益指标，反映预算支出对经济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社会效益指标，反映预算支出对社会发展带来的影响和效果；环境效益指标，反映预算支出对自然环境带来的影响和效果；可持续影响指标，反映预算支出带来影响的可持续期限等；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反映预算支出的服务对象或受影响群体的满意程度。

附件：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附件: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	扣分原因
预算执行率(10分)	预算执行率(10分)	资金执行金额占预算数的比率100% (10分)	指标得分=10*(实际支出资金/预算数)×100%，按百分比折算得分，若无法获取，则不得分。	7.65	10*(2478/3239.9)×100%=7.65
	产出数量(10分)	项目计划完成南城县雨水和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道工程(5分) 项目建设和南城县雨水和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道工程长度(5分)	项目实施完成2处建设(南城县雨水工程、污水处理厂总退水管道工程)，一处未完成扣2.5分。 项目实际建设长度占计划长度的百分比，完成全部建设得满分，完成部分建设，按实际比例扣分。	5	5
项目产出(45分)	产出质量(21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7分)	项目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管理规定；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是否完备；项目合同书、验收报告、技术鉴定等资料是否齐全并及时归档；项目实施的人员条件、场地设备、信息支撑等是否落实到位。每发现一处不合规，扣一分。	4	1. 项目执行未按照栾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专项资金管理制度第二十条，进行事前、事中监督管理； 2. 部分项目资料内容需完善，如：监理单位同中未标明服务期限、验收报告未填写日期等； 3. 项目实际完工日期与项目合同存在差异，未见延期申请。 扣3分。
		建设工程施工日志质量是否符合政策要求(7分)	建设工程施工日志，是否严格按照《施工日志填写规范》要求进行填写，填写规范得满分，有一处不合规，扣2分。	5	施工日志填写不规范，部分日志未填写工作记录，扣2分。
		建设工程监理日志质量是否符合政策要求(7分)	建设工程监理日志，是否严格按照《建设工程监理规范》要求进行填写，填写规范得满分，有一处不合规，扣2分。	5	监理日志填写不规范，部分日志未对主要事项记载、施工问题处理等进行记录，扣2分。

	产出时效 (7分)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7分)	栾城区畅通城区排水渠道工程项目,合同约定工期为2019年6月1日-2019年9月30日,按工期完成并验收得满分,每逾期1个月,扣0.5分,扣完为止。	5	经查看施工、监理日志,该项目逾期107日历天,未按照约定时间完工,扣2分。
	产出成本 (7分)	综合各方面因素,项目的执行是否采取措施,节约财政资金 (7分)	成本控制是否良好,项目执行措施是否完善,有浪费资金的发现一处扣2分,扣完为止。	5	因项目执行工期存在延期,造成管理成本增加,扣2分。
项目效益 (45分)	社会效益 (15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良好的社会效益 (15分)	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改善主城区排水情况,方便居民的出行,改善城区区容区貌,提高城市形象,得满分,若对社会造成消极影响得视情况不同扣分。	15	
	环境效益 (15分)	项目实施是否产生良好的环境效益 (15分)	项目实施是否有效改善了城区雨天雨水溢流,减少雨水外渗,保障地下水水位正常得满分,若对环境造成消极影响得视情况不同扣分。	15	
	可持续影响效益 (15分)	项目是否持续发挥效益 (15分)	项目实施后,对于城区雨水处理能够发挥可持续影响得满分,若项目的维护运营存在风险视情况不同扣分。	15	
总分			100分	86.65	